

江西财经大学文件

江财字〔2016〕 67 号

关于杨德敏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经学校研究，决定聘任：

杨德敏为法学院院长；

凌爱凡为金融学院副院长。

职务聘期自 2016 年 8 月起至 2017 年 1 月止。

决定聘任：

肖勇为校友联络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邱晓平为现代经济管理学院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估中心副主任兼现代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胡少勇为金融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刘建为国际经贸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王根生为国际经贸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刘德喜为信息管理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阙占文为法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蒋国河为人文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黄和平为鄱阳湖生态经济研究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决定解聘：

潘桦的共建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抄送：校领导

江西财经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6年8月30日印发